

# 洪阳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,洪阳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聚焦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,以公开为常态,不断加强政务公开的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,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,以公开促规范,以公开促服务的作用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、二十大精神为指导,按照“严格依法、全面真实、及时便民”要求,及时做好工作部署。

###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扎实推进主动公开工作。通过加强组织领导,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设在政府综合办公室,做到信息公开常态化开展。二是围绕工作重点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进一步加强了洪阳镇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。

### (二)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要求,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的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答复等工作流程。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出现行政复议纠错或行政诉讼败诉的情况。

###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三审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,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、准确性。

###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,增强群众公开体验与获得感,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,为服务和推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,促进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保障。

### 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2022年,在县政府的监督下,洪阳镇对出现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处理,并在确保政务信息数量的前提下,保障政务信息内容的质量。同时,洪阳镇压实工作责任,实现了从机制不完善到机制健全的转变,开展自查纠错、督促信息更新的工作,将政务信息中的错误率降到最低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 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
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洪阳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工作中还存在一定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。二是政策解读有待进一步深入。

2023年，将从以下方面改进：一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主动目录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确保做到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的工作要求。二是切实做好政策文件解读工作，让公众更好地知晓、理解行政机关的重大决策、重要政策，了解相关背景、目标、要点，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；充分利用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栏、新媒体等公开载体，通过更生动、更多样化的方式来准确传递政策意图，增强信息可读性和亲和力。三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指导，进一步强化主动公开的意识，同步提升政务信息的公开数量和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一、2022年度洪阳镇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洪阳镇人民政府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二、2022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我镇始终坚持将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单位工作议事日程，在工作推进会中，坚持实时部署，同时，我镇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进行调整充实。按照主要负责人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党政办牵头，各相关办公室密切配合，切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收集、更新、维护、上报等日常工作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。

**(二) 健全工作制度。**结合我镇工作实际，制定了相关制度并认真执行，真正做到“涉密不上网，上网不涉密”，“谁上网，谁负责，谁审批谁负责”的相关要求，建立和完善了保密审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，设专人承办政府信息发布。信息发布前，严格审核是否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、敏感词等内容，发现疑点及时通知各单位人工审核通过，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。

**(三) 规范公开内容。**我镇采取一系列措施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提升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一是内容更加充实。我镇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，按照组织健全、制度严密、标准统一、运作规范的要求，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以及已公开内容的删补。二是时间更加及时。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公开单位信息。

**(四) 强化监督管理。**本镇严格按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操作流程，坚持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。建立行之有效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机制，定岗定责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地落实落细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有序推进。